南昌市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组织起草我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市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全市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组织制定全市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执行国家、省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招标采

购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市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全市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二级预算单位
2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3	南昌市医疗保障基金监测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52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38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52.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5.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4.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2.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02.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02.75	**总计**	62	2,502.75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02.75	2,50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14	1,652.1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13.38	1,513.38					
2080101		行政运行	470.68	470.6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07.70	907.7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7	13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9	0.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2	110.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8	27.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5.80	735.80					
21013		医疗救助	158.40	158.4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58.40	158.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7.40	577.4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7.40	97.4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0.00	2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1	11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1	11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2	10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	1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02.75	1,449.33	1,05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14	1,334.52	317.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13.38	1,195.75	317.63			
2080101			行政运行	470.68	470.6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07.70	725.07	182.6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7	13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9	0.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2	110.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8	27.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5.80		735.80			
21013			医疗救助	158.40		158.4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58.40		158.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7.40		577.4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7.40		97.4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0.00		2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1	11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1	11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2	10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	1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52.14	1,652.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5.80	735.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81	114.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2.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02.75	2,502.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02.75	**总计**	64	2,502.75	2,50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02.75	1,449.33	1,05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2.14	1,334.52	317.6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13.38	1,195.75	317.63
2080101			行政运行	470.68	470.6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907.70	725.07	182.6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7	138.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9	0.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8	0.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82	110.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38	27.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5.80		735.80
21013			医疗救助	158.40		158.4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58.40		158.4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77.40		577.4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7.40		97.4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0.00		2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0.00		2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81	114.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81	114.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82	101.8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	1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8.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0.37	30201	办公费	5.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4.04	30202	印刷费	3.7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6.3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28.50	30205	水费	0.33	**310**	**资本性支出**	0.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17	30206	电费	12.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4	30207	邮电费	2.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24	30208	取暖费	9.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40.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0	30211	差旅费	1.1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6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4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20	30229	福利费	26.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2.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07.27	公用支出合计					14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2.25	11.35	3.05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12.25	11.35	3.05
（1）国内接待费	7	——	——	3.0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9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总计2502.7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2502.75万元，比上年增加38.02万元，增长1.54%，主要原因：本年度下拨的项目经费较上年多以及下拨了2022年奖金清算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2502.75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总计2502.7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502.75万元，比上年增加38.02万元，增长1.54%，主要原因：本年度下拨的项目经费较上年多以及下拨了2022年奖金清算资金；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根据财政要求，年底收回预算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1449.33万元，占57.91%；项目支出1053.42万元，占42.09%；经营支出0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639.95万元，决算数250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6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525.14万元，决算数165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3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年中拨付了较多经费，如：2022年度绩效奖金清算资金、拨付2023年增人增资清算资金等。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735.80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下拨了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专项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14.81万元，决算数114.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49.33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1248.53万元，比上年增加136.94万元，增长12.32%，主要原因：本年度拨付了2022年度绩效奖金清算资金、2023年增人增资清算资金、2022年10月

至2023年9月行政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41.58万元，比上年减少43.94万元，下降23.68%，主要原因：根据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政策要求，严格控制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8.73万元，比上年增加53.44万元，增长1009.41%，主要原因：本年度发放的退休人员基础绩效也计入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0.48万元，比上年减少1.56万元，下降76.56%，主要原因：我部门厉行节约，减少了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11.35万元，决算数3.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6.86%；决算数比上年增加2.14万元，增长234.0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1.35 万元，决算数 3.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86%，主要原因：根据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政策要求，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14 万元，增长 234.06%，主要原因：本年度疫情好转，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8 批，累计接待 295 人次，主要是：接待省级飞检组成员一行 44 人，接待国家医疗保障局一行 9 人，接待宜春市医疗保障局一行 6 人，接待佛山市医疗保障局一行 8 人，接待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江滨一行 7 人，接待国家医保局一行 11 人，接待宜宾市医疗保障局一行 16 人，接待医保研究院医药管理研究室主任曹庄一行 10 人，接待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一行 13 人，接待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李长存一行 14 人，接待国家医保经办检查工作组 10 人开展交叉评价暨调研，接待杭州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5 人开展调研，接待九江

市医疗保险事务中心9人学习会商，接待上饶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6人开展调研，接待上饶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9人调研学习，接待重庆市医保事务中心10人前来调研指导异地就医工作，接待赣州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中心13人学习交流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94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77万元，增长2.85%，主要原因：本年度疫情好转，各项单位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故市医保局本级各项经费开支随之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0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5个二级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951.03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0.28%。其中，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经费、医疗保障工作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各项目执行情况较好，项目工作皆在本年度内完成，项目各项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21.1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本部门资金都是秉着“集中管理、专款专用、执行加快、开源节流、提高效益”的基本原则，做到“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进行开展执行。整体运行情况良好，预算执行进度完成较好，整体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年预算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4〕7号）要求，南昌市医疗保障局以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为重点，采取单位自行评价和主管部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2023年预算项目进行全面绩效评价。通过项目自评，2023年纳入绩效自评范围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合理，通过审核会计资料、预决算报表，询问、观察和绩效监测等方法对项目开展评价，资金明细测算相对准确，单位绩效监测成效明显，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较好，基本实现既定绩效目标，全面实施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2023年度纳入部门绩效自评的项目具体包括南昌市以保障局打击欺诈骗保工作经费项目、南昌市关闭、破产、改制及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医疗专项救助资金项目、医疗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医疗保障工作经费项目、医保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等二级项目5个。

2、绩效综合评价结论。

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纳入绩效自评范围项目进行自查自评，在数据准确、资料齐全、佐证充分基础上，认为参与部门绩效自评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项目资金基本拨付到位及时，项目实施按计划进行，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平均得分94.57分，综合自评为“优”。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从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项目资金能够及时拨付到位，部分项目项目执行率较低。其中，4个项目自评得分在90（含）-100（含）分，1个项目自评得分在80（含）-90分，主要原因是预算事前绩效测算不够准确、科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指标设立还不够精确，编制依据和测算深度缺乏一定的科学性，实际执行与项目预算绩效存在偏差。

2.改进措施

（1）加强事前绩效指标设立合理性。指标设立应该量化、科学化、可实现化，并与项目实施发展相结合。同时，要确保项目实施人员对目标有清晰的认识和理解。

（2）科学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结合项目目标，确定资金支出方向和支出重点，科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完整性，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

（3）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及财务分析，对预算绩效目标因政策、计划变动的指标及时进行记录及调整，以保障财政资金更好的执行。

5、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高度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发挥绩效自评应有作用。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环节，深入推进全过程绩效结果应用，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力，实现预算安排和绩效管理有机衔接，加强财政资金监控，提高项目支出管理水平，完善资金预算分配、使用等环节的管理控制措施，改进预算管理与决策。

此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材料及支出绩效报告将报送财政局，按规定公开。南昌市医疗保障局“打击欺诈骗保工作经费”“医疗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00	100	1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打击欺诈骗保、优化医疗保障管理服务，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保障参保人员权益，切实保护好老百姓的“救命钱”。			我单位已开展医保基金飞行检查工作2次，开展3次医保基金各类专项检查工作，优化医疗保障管理服务，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保障参保人员权益，切实保护好老百姓的“救命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医保基金飞行检查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医保基金各类专项检查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医保基金飞行检查工作次数	=2次	2次	10	10	
			开展医保基金各类专项检查工作次数	=3次	3次	10	10	
		质量指标	根据医保基金检查工作方案执行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医保基金各类专项检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医保基金飞行检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60%	5	0	未按照年初绩效申报计划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标准化规范化	≥95%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80%	10	6.05	2023年我局共收集10份满意度调查问卷，通过电话回访，10位参保人员均表示满意，但满意度调查数据较少，无法更真实的反映全市参保人员满意情况。
总分						100	91.0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0	48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80	48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医疗保险工作项目的开展，提高医保业务的日常工作效率，提高社会群众医疗保障认知，同时提高社会医疗保险的报销效率，为人们医疗保险业务提供有效保障。			本年度我单位已开展3次定点医药机构准入评估工作，聘用了38名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工作人员，组织开展了1次医保经办行风建设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医保基金管理水平，实现医疗保障各项经办业务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练兵比武费用	＝60万元	0万元	5	0	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编制能力， 保障绩效目标设定的准确性。
			人社大厦互联网分摊费用	＝16.5万元	0万元	5	0	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编制能力， 保障绩效目标设定的准确性。
			水电物业费	＝122万元	79.16万元	5	0.61	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编制能力， 保障绩效目标设定的准确性。
			劳务保障代理经费	＝204万元	190.89万元	5	4.2	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编制能力， 保障绩效目标设定的准确性。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定点医药机构准入评估工作	≥2次	3次	7	7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聘用工作人员数量	＝38人	38人	7	7	
			组织开展医保经办行风建设活动次数	≥1次	1次	6	6	
		质量指标	开展定点医药机构准入评估工作准确率	＝100%	100%	3	3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聘用工作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100%	3	3	
			医保经办行风建设考核达标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准入评估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组织开展医保经办行风建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参保覆盖率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点医药机构满意度	≥90%	95%	5	5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84.8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2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

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打击欺诈骗保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附件 2: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医疗保障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